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李慧同志认定高教系列
法学专业副教授职务

任 职 资 格 佐 证 材 料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1.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1
2. 任现职资格证书复印件	2
3.任现职的聘用合同复印件	3
4.双师证书（中级）	13
5.专业技术人员考核表复印件（2021-2025 年）	14

1.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2. 任现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持证人: 李慧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3-10-19 民 族: 汉族 身份证号码: 430426198310190025 资格种类: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任教学科: 法学 证书号码: 2017430017200112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教师法》及《教师资格条例》 的规定, 认定 李慧 具备 高等学校 教师资格。 
---	---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 名: 李慧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30426198310190025 任职资格: 讲师 专业类别: 法学 批准日期: 2017年11月24日 工作单位: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系统编码: B01173910400000163
---	--

3.任现职的聘用合同复印件

9-2-2

编号: 2016022

事业单位聘用合同

聘用单位(甲方):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受聘人员(乙方): 李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填 写 说 明

1、本聘用合同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事部关于在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2]35号）制定，作为聘用单位与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的范本。除本合同所列内容外，经聘用单位与受聘人员协商一致，可增加有关条款。

2、填写聘用合同书一律用蓝、黑墨水书写，字迹清晰、工整，涂改处必须加盖校对章，否则无效。

3、本聘用合同书须由聘用单位和受聘人员双方当事人亲自签订，因故确需代签的，须经本人书面委托，否则代签无效。

4、本聘用合同书内的年、月、日一律使用公历，除落款日期外，均用阿拉伯数字填写，工资报酬等金额一律使用大写。

甲方（聘用单位）

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受聘人员）

姓名：李芳
性别：女 出生年月：83.10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310190025
住址：湖南省浏阳市小河乡10号
联系电话：15072796206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事部关于在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2〕35号）和_____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如下聘用合同条款，共同遵照履行。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一、聘用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按下列第1项执行：

- （一）本合同期限为3年，自2016年3月4日至2019年3月3日止。试用期为3个月，自2016年3月4日至2016年6月3日止。
（二）本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算，至乙方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之日终止。
（三）本合同期限自签订之日起算，至_____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试用期为_____个月，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聘用岗位及职责要求

- （一）甲方聘用乙方在（财会科）部门从事（账务处理）岗位的工作。
（二）由甲方确定乙方的岗位职责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 1、账务处理
2、
3、

（三）乙方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按照岗位职责要求按时完成甲方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工作质量标准。

（四）在聘期内，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与乙方协商后，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

三、岗位纪律

(一) 甲方有权按照岗位职责, 建立健全各项考核制度, 做到职权清晰、责任明确、考核严格、奖惩分明。

(二)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地区的各项法律、法规, 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纪律, 服从甲方的领导和管理。

(三) 乙方如违反规章制度和岗位纪律, 甲方有权进行批评教育, 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理。

四、岗位工作条件

(一) 甲方保障乙方履行职务所需的地质技术条件, 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和有效的劳动安全卫生防护措施。甲方提供乙方的岗位工作条件应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二) 甲方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职工工作时间和工休假日等规定, 对乙方实行符合职业特点的工作日制。

(三) 甲方应当根据工作需要为乙方提供职业道德、专业技术、业务知识和安全生产和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培训。

五、工资福利与社会保险待遇

(一) 甲方根据国家和单位的有关规定, 乙方从事的岗位以及乙方的工作表现, 工作成果贡献大小, 以货币形式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待遇, 乙方工资的构成和标准如下:

按岗定薪

(二) 乙方工资调整, 奖金、津贴、补贴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等, 均按照国家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 乙方享受国家和单位规定的各项福利待遇。本合同中未尽的权益, 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或非因工负伤、致残、疾病及死亡等事宜按照国家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 参加社会保险的单位, 甲方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按期为乙方缴纳失业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金以及其他社会保险金, 乙方个人应缴纳的部分可以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 统一办理有关手续, 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六、聘用合同的变更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二)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已经发生变化的, 应当依法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三) 本合同确需变更的, 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定程序签订《聘用合同变更书》(附件一), 以书面形式确定合同变更的内容。

(四) 乙方年度考核或者聘期考核不合格, 甲方可以调整乙方的岗位或安排其离岗接受必要的培训后调整岗位, 并向乙方出具《岗位调整通知书》(附件二), 对本合同作出相应的变更。

七、聘用合同的解除

(一) 甲方、乙方双方经协商一致, 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以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1. 连续旷工超过 10 个工作日或者 1 年内累计旷工超过 20 个工作日的;
2. 未经甲方同意, 擅自出国或者出国逾期不归的;
3. 违反工作规定或者操作规程, 发生责任事故, 或者失职、渎职, 造成严重后果的;

4. 严重扰乱工作秩序，致使甲方、其他单位工作不能正常进行的；
5. 被判处拘役、有期徒刑缓刑以及有期徒刑以上刑罚收监执行，或者被劳动教养的。
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本岗位要求又不同意单位调整其工作岗位的，甲方也可以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三)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但是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的；

2. 乙方年度考核或者聘期考核不合格，又不同意甲方调整其工作岗位的，或者虽同意调整工作岗位，但到新岗位后考核仍不合格的。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 乙方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的；

3. 因工负伤，治疗终结后经劳动能力鉴定机构鉴定为 1 至 4 级丧失劳动能力的；

4. 患职业病以及现有医疗条件下难以治愈的严重疾病或者精神病的；

5. 乙方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6. 属于国家规定的不得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的。

(五)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限内的；

2. 考入普通高等院校的；

3. 被录用或者选调为公务员的；

4. 依法服兵役的。

除上述情形外，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未能与甲方协商一致的，乙方应当坚持正常工作，继续履行本合同；6 个月后再次提出解除本合同仍未能与甲方协商一致的，即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六)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双方均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七)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根据乙方在本单位的实际工作年限向其支付经济补偿：

1. 甲方提出解除本合同，乙方同意解除的；

2.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3. 乙方年度考核或者聘期考核不合格，又不同意甲方调整其工作岗位的，或者虽同意调整工作岗位，但到新岗位后考核仍不合格，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经济补偿以乙方在甲方每工作 1 年，支付其本人 1 个月的上年度月平均工资为标准；月平均工资高于当地月平均工资 3 倍以上的，按当地月平均工资的 3 倍计算。

(八) 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具《解除聘用合同证明书》(附件三)，并办理相关手续。甲、乙双方应当在 3 个月内办理人事档案转移手续。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留乙方的人事档案，乙方不得无故不办理档案转移手续。符合规定的经济补偿条件的，甲方应当按照国家和本地方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九) 乙方在涉密岗位工作的，解除本合同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涉密人员管理的规定。

八、聘用合同的终止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4. 严重扰乱工作秩序，致使甲方、其他单位工作不能正常进行的；
5. 被判处拘役、有期徒刑缓刑以及有期徒刑以上刑罚收监执行，或者被劳动教养的。
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本岗位要求又不同意单位调整其工作岗位的，甲方也可以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三)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但是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的；

2. 乙方年度考核或者聘期考核不合格，又不同意甲方调整其工作岗位的，或者虽同意调整工作岗位，但到新岗位后考核仍不合格的。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 乙方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的；

3. 因工负伤，治疗终结后经劳动能力鉴定机构鉴定为 1 至 4 级丧失劳动能力的；

4. 患职业病以及现有医疗条件下难以治愈的严重疾病或者精神病的；

5. 乙方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6. 属于国家规定的不得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的。

(五)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限内的；

2. 考入普通高等院校的；

3. 被录用或者选调为公务员的；

4. 依法服兵役的。

除上述情形外，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未能与甲方协商一致的，乙方应当坚持正常工作，继续履行本合同；6 个月后再次提出解除本合同仍未能与甲方协商一致的，即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六)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双方均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七)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根据乙方在本单位的实际工作年限向其支付经济补偿：

1. 甲方提出解除本合同，乙方同意解除的；

2.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3. 乙方年度考核或者聘期考核不合格，又不同意甲方调整其工作岗位的，或者虽同意调整工作岗位，但到新岗位后考核仍不合格，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

经济补偿以乙方在甲方每工作 1 年，支付其本人 1 个月的上年度月平均工资为标准；月平均工资高于当地月平均工资 3 倍以上的，按当地月平均工资的 3 倍计算。

(八) 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具《解除聘用合同证明书》(附件三)，并办理相关手续。甲、乙双方应当在 3 个月内办理人事档案转移手续。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留乙方的人事档案，乙方不得无故不办理档案转移手续。符合规定的经济补偿条件的，甲方应当按照国家和本地方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九) 乙方在涉密岗位工作的，解除本合同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涉密人员管理的规定。

八、聘用合同的终止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 本合同期限届满；
2. 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终止条件出现；
3. 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退休或退职的；
4. 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
5. 甲方被依法注销、撤销或者解散的。

(二) 聘用合同终止后，甲方应当为乙方开具《终止聘用合同证明书》(附件四)，并办理相关手续。

九、聘用合同的续签

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按照规定的程序续签聘用合同；续签聘用合同应当在聘用合同期限前 30 日内办理。续签的聘用合同期限和工作内容等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聘用合同续签书》(附件五)。聘用合同期满，没有办理终止聘用合同手续而存在事实聘用工作关系的，视为延续聘用合同，延续聘用合同的期限与原合同期限相同，但最长不超过乙方达到退休年龄的年限。

十、违反聘用合同的责任

(一)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1) 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

(2) 解除本合同后，未依照有关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支付赔偿金的标准为：

按本合同约定

2. 因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按照乙方的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乙方中断履行合同的，应继续履行合同，同时负责赔偿在合同中断期间乙方的经济损失。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经甲方出资培训，原约定的服务期满后提出解除本合同的，应当向甲方赔偿培训费，标准为：

按本合同约定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甲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甲方中断履行合同的，应继续履行合同，同时负责赔偿在合同中断期间甲方的经济损失。

(三) 双方共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条款

1.

2.

... ..

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

(二)

十二. 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聘用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当事人也可以自争议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向有管辖权的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之日起 15 日内向甲方所在地或者聘用合同履行地的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方当事人在法定期间内不起诉又不履行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十三. 附则

1、甲方有权根据国家和本地方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的规定,制定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并以适当方式公告,或告知乙方,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依据。乙方应当熟知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并严格遵守。

2、本合同一式三份,聘用单位和受聘人员当事人双方各执一份,一份存入受聘人员个人档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李林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2016 年 3 月 4 日

2016 年 3 月 4 日

聘用合同续签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于 2019 年 3 月 4 日
续签 2016 年 3 月 4 日双方签订的聘用合同（编
号：20160223）。原聘用合同书内容不变，续签合同期限从 2019
年 3 月 4 日至 2021 年 3 月 4 日止。

甲、乙双方补充约定如下事项：

1、_____

2、_____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2019 年 3 月 4 日

2019 年 3 月 4 日

聘用合同续签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于2021年3月4日续签2019年3月4日双方签订的聘用合同（编号： ）。原聘用合同书内容不变，续签合同期限从2021年3月4日至2031年3月4日止。

甲、乙双方补充约定如下事项:

1, _____

2、_____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陈静印

2021 年 3 月 9 日

2021年3月4日

4.双师证书（中级）



5.专业技术人员考核表复印件（2021-2025 年）

出勤情况	全勤
奖励情况	1、2020-2021 学年优秀教育工作者； 2、2021 学年优秀党务工作者； 3、第四届技能竞赛月优秀指导老师
所在部门考核意见及结论	合格 部门领导：（签章） 2021 年 12 月 1 日
单位考核意见及结论	考核为合格 行政领导：（签章） 2021 年 12 月 1 日
被考核人意见	同意考核结果 被考核人：（签章）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市认定改办意见	年 月 日

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
(2021 年度)

单 位：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姓 名： 李慧
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湖南省人事厅制

姓 名	李慧	性别	女	工作岗位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获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讲师	出生年月	1983.10	行政职务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聘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最高学历	硕士研究生		
本人述职（含政治理论学习、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	一年来，本人自觉党的十九大的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认真地参加了各项学习与实践工作，自觉遵守党的纪律，认真履行党员义务，正确行使党员权利，情系“理工大学”，具体如下：				
	一、本职工作情况				
	（一）党建工作 党建工作，担任智能制造学院党总支宣传委员，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做好党员发展工作。				
	（二）行政事务 做好行政事务工作，做好行政事务工作，做好行政事务工作，做好行政事务工作，做好行政事务工作。				
	（三）教学工作 做好教学工作，做好教学工作，做好教学工作，做好教学工作，做好教学工作。				

本年度完成的主要技术工作、创造发明及成果登记				
起止时间	项目、课题、成果、教学等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以及本人在工作中起何作用（主持、参与、独立）	完成情况（获奖、专利等）	备注
2021.09-21	2021 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重点）研究项目，主题为提升高职院校课程思政与双创教育的有效融合研究（编号：JYKT210001）	主持	立项	
2021-22	第六届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重点）研究项目，主题为提升高职院校课程思政与双创教育的有效融合研究（编号：JYKT210001）	主持	立项	
2021 年上	工业机器人专业实训	主持	设计课程	
2021 年下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主持	设计课程	
本年度著作、论文及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获奖或在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译	备注

出勤情况	全勤
奖惩情况	1、2022年度湘潭市市派优秀企业科技特派专家；
所在部门考核意见及结论	 部门领导：(签章) 何晏 2022年12月20日
单位考核意见及结论	 行政领导：(签章) 李科 2022年12月20日
被考核人意见	同意考核结果 被考核人：(签章) 李科 2022年12月21日
市认定改意见	年 月 日

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

(2022 年度)

单 位：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姓 名： 李慧
专业技术
职 务： 讲师

湖 南 省 人 事 厅 制

姓 名	李 慧	性别	女	工作岗位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获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讲师	出生年月	1983.10	行政职务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聘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最高学历	硕士研究生		
本人述职（含政治表现、学识、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	一年来本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恪守“廉工九条”。具体如下： 一、本职工作情况 （一）党建工作 一年来，我始终以党员的身份要求自己，处处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参加学院和智能制造学院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主动参与支持记录志愿服务主题党日活动。 （二）行政职务 每月进行绩效核算，部门相关费用报销，软件使用费，年底人员考勤，足额进行教学设备，收集相关教学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按照要求进行相关会议处理，来往文件处理领导交代的其他任务。 二、教学科研情况 （一）自我提升 参加了学院组织的组织学习，学校组织的线上主题学习，提升了本人的职业素养。 （二）教育教学 一直助力于教学教研工作，承担《劳动教育》、《建设工程造价与合同管理》两门课程。 （三）科研能力 1、主持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智能制造元育人”课程思政现代化学院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应用（编号：XSP22YBQ211），已开题。 2、主持横向课题：智慧城市建设施工大数据管理平台知识产权服务（项目编号：HWT22XJ0002），已开题。 （三）社会服务 1、入围湖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专家。 2、2022年度湖南省科技特派员。				

本年度完成的主要技术工作、创造发明及成果登记				
起止时间	项目、课题、成果、教学等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以及本人在工作中起何作用（主持、参与、独立）	完成情况（获得奖励、效益或专利等）	备注
2022-2023	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智能制造元育人”课程思政现代化学院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应用（编号：XSP22YBQ211）	主持	开题	
2022-2022	智慧城市建设施工大数据管理平台知识产权服务（项目编号：HWT22XJ0002）	主持	开题	
2022 年上	课程与思政	课程	合计课时 24	
2022 年上	建设工程造价与合同管理	课程	合计课时 16	
2022 年下	企业文化制作（与在+word+ppt+excel）	主持	合计课时 16	
本年度著作、论文及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获奖或在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译	备注

出勤情况	全勤
奖惩情况	1、指导学生 2023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移动机器人竞技赛项（全国总决赛）荣获二等奖；
所在部门考核	评价为“合格” (被考核人签字) 部门领导：(签章) 李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考核	考核为合格 行政领导：(签章) 李慧 单位：(签章)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年 月 日
被考核人意见	同意考核 被考核人：(签章) 李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市认定改办意见	年 月 日

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

(2023 年度)

单 位：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姓 名： 李慧

专业技术
职 务： 讲师

湖 南 省 人 事 厅 制

姓 名	李露	性别	女	工作岗位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获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讲师	出生年月	1983.10	行政职务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聘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最高学历	硕士研究生		
本人述职 (含政治表现、学识、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	一年来本人坚持党的二十精神学习,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恪守“职工九条”。具体如下:				
	一、本职工作情况				
	(一)党建工作				
	一年来,我始终以党员的标准要求自己,处处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参加学习担任智能制造学院党支部文书记职务,协助书记完成书记助理各项工作任务。				
	(二)行政事务				

本年度完成的主要技术工作、创造发明及成果登记				
起止时间	项目、课题、成果、教学等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以及本人在工作中起何作用(主持、参与、独立)	完成情况(获奖、专利等)	备注
2023 年上	劳动教育 2	主讲	合计课时 4	
2023 年上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主讲	合计课时 40	
2023 年下	企业文案制作 (写作+word+ppt+excel) 1	主讲	合计课时 24	
2023 年上	劳动教育 2	主讲	合计课时 8	
2023 年下	企业文案制作 (写作+word+ppt+excel) 2	主讲	合计课时 24	
2023 年下	经济与法律基础	主讲	合计课时 48	
本年度著作、论文及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获奖或在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译	备注
2023.09	新时代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	北京教育出版社	副主编	

出勤情况	全勤
奖惩情况	2024年度湘潭市法学专项课题：数字经济时代长株潭都市圈协同发展的制度保障研究 (2024F03) 优秀结题
所在单位考核意见及结论	考核优秀 部门领导：(签章) 李景 2024年12月30日
考核单位考核意见及结论	考核为优秀 行政领导：(签章) 李景 单位：湘潭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12月30日
被考核人意见	同意考核结果 被考核人：(签章) 李景 2024年12月31日
市认定或修改意见	年 月 日

4

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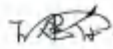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单 位：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姓 名： 李景
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湖南省人事厅制

姓 名	李慧	性别	女	工作岗位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获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讲师	出生年月	1986.10	行政职务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聘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最高学历	硕士研究生		
本人述职（含政治表现、学识、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 一年来本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恪守“工匠精神”，具体如下： 一、思想政治情况 （一）党建工作 一年来，按照学校党委的要求，认真履行党支部书记岗位职责，积极推进学院党建工作。一是加强理论学习，组织党员参加各类培训，提高党性修养。二是加强支部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增强支部凝聚力。三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吸纳优秀青年教师入党。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开展警示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二）行政事务 作为学院办公室主任，主要负责学院行政事务、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一是做好学院日常行政事务，确保各项工作高效运转。二是加强教学管理，组织制定教学大纲、教学计划，监督教学过程，提高教学质量。三是加强学生管理，开展学风建设、诚信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工作，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四是加强后勤保障，做好办公用品采购、资产管理、环境维护等工作，为学院师生提供优质服务。 二、教学科研情况 （一）教学工作 一直从事《政治经济学》课程的教学与研究工作，承担《政治经济学》课程的教学工作，教学效果良好。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主持《政治经济学》课程建设，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积极参与教研活动，参加各类教学竞赛，获得优异成绩。 （二）科研工作 1. 主持《2024 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编号：202403440）（2024 年 1 月立项）。 2. 2024 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项目编号：202403440）（2024 年 5 月立项，10 月结项）。 3. 主持科研《政治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项目编号：202403440）（2024 年 9 月立项）。 4. 发表核心期刊论文：《论新时代中国政治经济学的发展》《马克思主义研究》（2024 年 10 月 12 日）。 5. 发表核心期刊：《论新时代中国政治经济学的发展》《马克思主义研究》（2024 年 10 月 12 日）。 6. 发表核心期刊：《论新时代中国政治经济学的发展》《马克思主义研究》（2024 年 10 月 12 日）。 （三）社会服务 1. 湖南省职业院校教学研究会理事。					

本年度完成的主要技术工作、创造发明及成果登记				
起止时间	项目、课题、成果、教学等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以及本人在工作中起何作用（主持、参与、独立）	完成情况（获何奖励、效益或专利等）	备注
2024.05.20-24.10	2024 年度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202403440）	主持	申报（优秀）	
2024.11.20-27.12	2024 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项目编号：202403440）	主持	在研	
2024 年上	经济与管理学技能	主讲	合计课时 40	
2024 年下	商务文书写作与 PPT 制作	主讲	合计课时 36	
本年度著作、论文及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摘要	出版、发表、获奖或在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评	备注
2024.09	《商务文书写作》（教材）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2024 年 9 月出版	合著	
2024.10	《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研究报告）	宁夏日报（理论专刊），2024 年 10 月出版	合著	
2024.05	《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研究报告）	宁夏日报（理论专刊），2024 年 5 月出版	合著	
2024.05	《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背景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研究报告）	公共管理，2024 年 5 月出版	合著	

出勤情况	满勤
奖惩情况	1. 2025 年 7 月, 参编教材《新时代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北京教育出版社 ISBN978-5704-5867-7 (2023 年 9 月第一版), 认定为省级优秀教材; 2. 2024 年度考核优秀 (嘉奖)
所在部门考核意见及结论	考核 优秀 部门领导: (签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单位考核意见及结论	 行政领导: (签章)  单位: (签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被考核人意见	同意考核结果 被考核人: (签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市认定改意见	年 月 日

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

(2025 年度)

单 位: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姓 名: 李慧
专业技术
职 务: 讲师

湖 南 省 人 事 厅 制

姓 名	李慧	性别	女	工作岗位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获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讲师	出生年月	1983.10	行政职务	智能制造学院办公室主任
已聘专业技术职务	讲师	最高学历	硕士研究生		
本人述职（含政治表现、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	一年来本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一、履职尽责				
	（一）本职工作				
	一年来，我始终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积极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协助书记、院长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学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行政管理				

本年度完成的主要技术工作、创造发明及成果登记				
起止时间	项目、课题、成果、教学等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以及本人在工作中起何作用（主持、参与、独立）	完成情况（获奖、专利、效益等）	备注
2024.01 至 2024.12	智能制造学院实训基地建设——以工业机器人应用为例	主持	立项	按照计划推进
本年度著作、论文及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发表、获奖或在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译	备注
2024.04	一种工业机器人控制方法及系统（授权公告号：CN 110536105 B）（2024年4月01日）	专利号：ZL 2025 1 0103798.0	第一	发明专利
2025.09	一种工业机器人控制方法及系统（授权公告号：CN 120447604 B）（2025年9月19日）	专利号：ZL 2025 1 0652676.9	第一	发明专利
2025.07	《新时代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材	湖南省优质教材	参编	

